

#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民〔2017〕1号

---

## 泉州市教育局关于明确泉州华园艺术培训中心 隶属关系的通知

泉州华园艺术培训中心：

你中心于2010年8月批准设立，地址位于鲤城区新华路北路51号。为推进依法行政，落实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，按照民办教育属地管理的原则，经研究决定，现明确泉州华园艺术培训中心隶属鲤城区教育局管理。请你中心于2017年1月20日前到鲤城区教育局办理相关手续。

泉州市教育局

2017年1月5日

---

抄送：市政府办，市民政局，鲤城区教育局。

---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7年1月5日印发

---